

2021 年度

福建省交通工程
造价站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9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4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5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6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7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和维护项目造价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参与起草全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和维护项目造价管理有关规定，编制其建设和养护的计价依据和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全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和维护项目造价管理监督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负责实施省级以上审批或核准的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和维护项目的造价审查以及施工合同工程量清单和造价资料备案工作；参与省级以上审批（核准）的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的竣工决算认定、验收和项目后评价工作；负责或参与调解工程造价争议纠纷；负责全省公路、水运工程造价依据的编制和修订，发布全省公路、水运工程造价指标与指数、主要材料价格等信息；承担实施全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和维护项目造价市场管理、信用考核和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组织发布公路、水路交通工程造价信息；负责实施或参与组织全省公路、水运工程造价人员的执业培训、职业资格考试和资格认证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承担交通科技项目审查、交通科技统计报表审核等事务性工作；承担交通节能环保专项资金项目审核和环保统计报表审核等事务性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包括7个处室，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财政核拨	28	2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主要任务是：

（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交通造价工作。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化党的理论武装，丰富学习形式，提高学习质量，坚持学用结合，提升学习效果，充分发挥站党总支中心组示范引领作用，激发青年理论学习小组活力，确保理论武装全覆盖。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依托省委“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围绕庆祝建党100周年、学习“四史”、弘扬爱国主义精神等，精心组织主题宣传活动，推进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的深度融合。

（二）持续提升造价审查水平。一是要加强审查工作。及时更新汇总税率、征迁标准等审查依据，严格按照《省补充耕地指标调剂管理暂行办法》新要求，认真做好交通建设项目各阶段造价的标准化审查工作。二是要加强调查研究。

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围绕施工外供电费、铁路交叉代建费等如何合理确定的难题以及机电设备及安装费、房建工程费、绿化工程费等审查精度不够等突出问题，分层次、分批次进行研究调查，提出具体解决措施，提升造价审查质量。三是要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按照省厅、省高指造价审计工作部署，积极参与工程建设事中事后造价管理与服务，发挥造价人员在审计工作中的作用。

（三）持续规范造价行业秩序。一是要加快推进设计概算调整工作规范，及时修订《公路工程调整概算管理暂行办法》。二是要进一步完善省市共建的信用考核机制，持续做好项目建设、设计等从业单位和人员信用考核工作，强化建设单位造价控制主体责任和设计单位造价工作主要职责。三是要完善项目清单勘误工作，按照现行技术标准、编办等规范性文件，协同省高指、省公路中心合力进一步完善项目清单勘误工作。四是要结合造价信用考核工作，及时掌握项目概算执行、合同履行、变更设计等情况，分析存在问题，督促整改落实。五是要持续推动我省《普通公路造价控制指导意见》出台，我站将继续结合近期项目造价审查情况，会同厅建管处，选取一些有特点项目深入现场进行比对分析，进一步核实数据的科学性、合理性。六是要积极做好造价市场督查迎检工作。认真对照交通运输部《市场秩序与服务质量监督工作方案》督查标准，采取随机抽查的方法选取部分项

目进行评价打分并督促整改。

（四）持续做好造价服务工作。一是要进一步完善福建省交通工程材料价格信息管理机制，指导各设区市地材价格信息采集、定价、发布，适时开展新增主要材料价格发布，为从业单位在编制公路水运工程估概预算、清单控制价、价差调整等提供数据支撑。二要推动出台我省公路工程试验检测费用指导价，组织调研省内主要检测单位，确定试验检测费用，为规范交通建设项目试验检测市场提供保障。三要继续开展《造价分析报告》和《造价指标》编制工作，增加造价指标发布频次，为各设区市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造价机构项目决策提供专业参考，四要做好造价纠纷答疑，做好参建项目各方合同实施阶段纠纷答疑和省厅咨询平台答复，提出建设性意见，为服务对象提供造价专业技术服务。五要切实加强对造价从业队伍建设，认真按照部职业资格中心和省厅的要求组织开展二级造价师资格考试；结合实际做好“全省交通造价管理业务培训班”；持续落实好造价人员持证情况登记、注册年检和网络继续教育等工作。

（五）持续推进计价依据编制。一是要加快完成《公路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编制工作，根据部公路局安排邀请专家和有关单位召开总校会，对总校稿进行审核并形成报批稿，推动《计价规范》颁布实施。二是要推动制定我省农村公路养护预算编办及单价指标，为“四好农村路”建设保

驾护航。三是要推进编制出台《福建省普通国省道养护预算编办指标及定额》，切实贯彻落实《公路养护预算编制导则》实施工作要求，完善我省普通公路养护工程计价体系，为科学编制养护年度计划，合理确定养护资金提供依据。四是要做好专项预算定额测定工作，主动对接“平安百年品质工程”，深入一线施工现场，测定发布“厦门第二东通道跨海大桥”、“内河水下岩石机械破碎预算定额”、“使用电子雷管开炸隧道计价依据”等专项预算定额，填补“四新技术”预算定额缺项，推动定价更加科学合理。五是要完成好交通战备钢桥构件保养经费测定工作，至库区实时掌握现场实施数据，对战备钢桥构件保养经费进行校验，及时将测定结果报送省厅。

（六）持续加强造价科技创新。一是持续推进智慧造价前期工作，积极配合省厅智慧交通云建设，推动大数据与造价工作深度融合；二是做好部公路造价信息管理平台试点工作（我省做为五个试点之一），推动构建综合交通大数据综合体系，实现公路造价信息资源共享。三是落实好“交通科技项目审查、交通科技统计报表审核等事务性工作和交通节能环保专项资金项目审核和环保统计报表审核”等职能，进一步优化项目审查形式，做实立项申请书符合性审查，合理安排统计报表审核。四是要持续推进科研课题研究应用，以《富水地区山岳隧道排水系统水力劣化对衬砌结构性能影

响与地下水控制新技术》课题为基础同步开展新技术工料机消耗测算和分析工作，为加快四新技术推广应用提供助力。五是积极推进智慧造价科研攻关。六是根据省厅科教处部署安排，做好科技示范工程相关工作。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76.88	一、基本支出	1048.6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997.81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86
四、单位其他收入	320.18	公用支出	38.94
五、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二、项目支出	248.45
收入合计	1297.06	支出合计	1297.06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盘活部门 存量资金	单位其他 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价 格和税费 改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 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297.06	976.88	248.43	728.45								320.18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1297.06	976.88	248.43	728.45								320.1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盘活部门存量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297.06	997.81	11.86	38.94	248.45	1297.06	976.88	248.43	728.45							320.18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46		11.86	0.60		12.46	12.46	4.26	8.20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70	53.70				53.70	20.94	20.94								32.76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11	29.11				29.11	11.35	11.35								17.76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113.48	826.69		38.34	248.45	1113.48	897.69	177.44	720.25							215.79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9	71.99				71.99	28.08	28.08								43.91
329611	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	2210202	提租补贴	16.32	16.32				16.32	6.36	6.36								9.9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2021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976.88	一、基本支出	728.43
二、基金预算财政 拨款		人员支出	677.63
		对个人和家庭补 助支出	11.86
		公用支出	38.94
		二、项目支出	248.45
收入合计	976.88	支出合计	976.8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976.88	728.43	248.4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46	12.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0.94	20.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5	11.35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897.69	649.24	248.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08	28.08	
2210202	提租补贴	6.36	6.3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976.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7.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6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728.4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7.63
30101	基本工资	102.00
30102	津贴补贴	6.36
30107	绩效工资	25.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4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1.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6
30302	退休费	1.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20.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6.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4.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

预算管理。2021年,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收入预算为1297.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976.88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320.18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297.06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97.8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1.86万元,公用支出38.94万元,项目支出248.4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976.8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事业单位离退休12.46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94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支出。

(三)事业单位医疗11.35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用支出。

(四)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897.69万元,用于造价业务性、管理性支出。

(五)住房公积金支出28.08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费用支出。

(六)提租补贴支出6.36万元,用于支付职工提租补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8.4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677.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人员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 38.94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定额公用经费、离退休人员公务费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86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人员改革性补贴、其他补助、过节费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根据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本次部门预算暂不批复省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年度执行中，根据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事项，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经省外事办审批后，报省财政厅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6.5 万元。主要用于造价业务接待活动。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14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14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本单位无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3.2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福建省交通工程造价站共有车辆 3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